

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粮食保供项目信息化 建设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411-CZZR-G2025-0006

项目名称：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粮食保供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

甲方（采购人）：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应商）：江苏三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人民政府

合同编号：JSZC-320411-CZZR-G2025-0006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三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市新北区

合同时间：2025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粮食保供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完成更新设备安装及调试。运行服务保障期：3 年。

第三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伍拾陆万壹仟伍佰元（小写：561500 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总价款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辅助设备、安装调试、管理、维护（包括质保期内的一切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人工等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中标人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投标人的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实际使用人的时间。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采购文件（编号：JSZC-320411-CZZR-G2025-0006）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六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八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结算原则：固定总价。

4、付款方式：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6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 80%，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审定价的 97%，尾款运行服务保障期满后付清。

第十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或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3.5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4、本项目免费保修期为 三 年。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完成安装调试超过 10 天（含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

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按照本条第 1 点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和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 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8、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除乙方已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9、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五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认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质量问题或缺陷的索赔

乙方交付货物后，甲方发现货物的质量与合同内容不符或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 3 日内到甲方处，商量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若乙方未在上述约定时间内

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扩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全部货物，返还所有货款，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 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或者有权安排第三方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不予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 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甲方因主张上述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存档。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人民政府（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2025 年 12 月 3 日

乙方：江苏三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2025 年 12 月 3 日

			空气温湿度：量程：-60~250 度，0%RH~99%RH，精度：±0.05℃ (25℃)，±0.05℃ (25℃)，响应时间≤1s，长期稳定性：温度≤0.1℃/Y，湿度≤1%/Y； 光照传感器：量程：0~20 万 Lux，精度：±7%(25℃)，响应时间≤0.1s，长期稳定性≤5%/Y； 雨量：测量范围：雨强 0~4mm/min（允许通过最大雨强 8mm/min），露点为：(-30 至 90) °CDp，温度：(-30 至 90) °C。				
2	农田土壤墒情监测站	农田土壤墒情监测站	土壤温湿度传感器：土壤湿度测量范围：0 - 100 %；土壤温度测量范围：-40 - 80 °C； 土壤 pH 传感器：工作温度 0 - 65 °C，量程：0~14PH； 物联网虫情测报灯	1	套	6880	6880
3	智能虫情测报站	智能虫情测报站	▲1、满足 GB/T 24689.1-2009 植物保护机械 虫情测报灯标准，满足 NY/T 4182-2022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设备技术参数与性能要求。 (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验中心出具的具有 CNAS、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作证，需厂家授权书并加盖其公章。)	1	套	145300	145300

			虫习性、发生范围、危害及防治等资料。(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验中心出具的具有CNAS、CMA标识的检测报告作证, 需厂家授权书并加盖其公章。)					
4	小虫体智能测报设备	小虫体智能测报设备	1、运行状态实现无线网络监测管理、设备运行管理等功能。 2、自动识别褐飞虱属、白背飞虱、灰飞虱等微小虫体常见害虫。 3、拍照频率可设定, 可以自动计数并根据落虫数量间隔进行拍照控制。 4、晚上自动开灯, 白天自动关灯, 在夜间工作状态下, 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 5、供电方式: 太阳能供电, 电池容量: $\geq 20\text{AH}$, 太阳能板 $\geq 30\text{W}$; 6、雨控装置: 下雨天可以正常工作, 正常捕虫。	1	套	78800	78800	
5	农田生境远程实时监测设备	1600万高清摄像机	系统结构嵌入式Linux, 单核32位DSP, 纯硬压缩, 看门狗, 16MB FLASH, 128MB 内置DDR 传感器300万像素CMOS(镜头光学尺寸: 1/2.9"), 彩色 0.005Lux@F1.0(红波),	1	套	15280	15280	15280

	5G 智能 无人巡 田眼 (面积 和清晰 度)	300 万像素CMOS(镜头光学尺寸:1/2.9"), 彩色 0.005Lux@F1.0(红波), 支持 Sensor+LED 补光的联动控制, 支持 日夜转换 视频处理 H.265+/H.265 视频编码,支持双码流,默认主码 流 800kbps, 支持P 制和N 制 帧率38 板300 万像素,默认15 帧,帧率不可调 53 板300 万像素,默认15 帧,帧率不可调 图像输出 主码流:2304×1296(默认),1920×1080,1280×720 子码流:640×360(默认) 音频接口 1 路输入, 支持麦克或拾音器输入;1 路输出, 自带功 放 (推荐喇叭4Ω/3W, 兼容8Ω/2W) 音频处理 G.711 编解码标准, 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功能, 支持音 视 频同步 TF 接口 1 个TF 存储接口, 支持TF 卡读写, 最大支持512G 灯板接口枪机和球机均集成 1 路白光灯驱(仅支持白光灯板) 电机接口集成 5V 5Pin 双路(垂直+水平)电机驱动 IRCUT 接口无			
--	--	---	--	--	--

	3 年视频流量卡、存储卡	视频流量卡、10G/月，256G 视频存储卡。	1	套	4900	4900
	监控柜	定制：防水设计 300mm*400mm*180mm (含内部插座、空开等电器件)。	1	套	860	860
	支架等辅材	定制球机支架以及电线、线管等辅材。（瞭望塔取电）	1	套	800	800
	立杆	定制立杆	1	根	7800	7800
	混凝土基础	立杆水泥地基，含地笼等预埋件，C25 混凝土。	5	方	600	3000
	吊机		1	次	2000	2000
	挖机		1	次	3000	3000
6	设备基础平台	新建设备操作平台 15m ² ，尺寸：3m*5m，平台为塑木地基，塑木板材 2.3 厚。 新建围栏 16m，围栏采用公园塑木架式，高出平台 1.2m。围栏上开设 1 套 1 米宽人行门，材质及样式同围栏。	1	套	25000	25000
	人行栈道	新建 1.5 米长塑木栈道，方便人员进出，塑木板材 2.3 厚，尺寸	1	套	3000	3000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包括电压为 36V，优质铝合金为边框材质的单晶硅太阳能电池板、一体支架（控制器，电池置于支架内部），MPPT 智能控制器(内置)，24V 三元聚合物锂电池组，用于给设备供电的 DC 线。	2	套	3000	6000
	多场景 AI 控制柜	无无线远程控制器、配套电路，功能:单片机数据采集显示、数据处理、计算、报警、传输等，控制设备包括阀门等 用途：传感器数据采集、传感器数据传输，工业级 输入电压：DC5~36V RS485 协议处理：支持自定义问询指令下发、支持标准 MODBUS 协议解析 工作电流：35mA/12v 工作温度：-24~85℃， 5~95%RH（无凝露） 速率：14.4Kbps~57.6Kbps 网络缓存：4K 数据接口：RS232/485 波特率：2400bps~115200bps 天线接口：SMA 射频座	2	套	10860	21720

			复位功能：复位按键，复位初始参数 实时远程监控太阳能电池情况，欠电时报警；可实时远程查看闸门开合度(阀门打开的高度)状况，异常报警；三种电机保护功能：两端机械限位、开合度反馈、内置运行保护时间，当触发任何一级保护时电机自动停机。				
	限位器		高、低限位器，额定电流 10A，触点数 1NO+1NC，操作力 200N，接线方式插入式。	2	套	1800	3600
	水泥预制		含水泥、砂石、砖、管	2	套	1500	3000
	水位传感器		0-3 米 0.03 级超声波液位计，DC12V 三线制，密封等级为 IP68，检测介质为弱腐蚀性液体，支持 485 通讯，响应时间 $\leq 5\text{ms}$	2	套	2820	5640
	水位传感器定制支架		闸门配套专用水位传感器支架	2	套	620	1240
			小 计 (元)		75200		
三、农田生产管理信息化建设							
8	数字农	对农田生产现场的土壤墒情、虫情、苗情等进行实时监测并进行数据分		1	套	90000	90000

	析。 支持多种传感器、智能终端的灵活接入。对设备的基本信息、配置信息、历史运行数据等进行收集、整理与存储。 实现精准农业分布式数据采集，精确监测农田生产现场的环境状况。 设置预警阈值，当数据超出阈值时自动发出预警信息，并通过消息提醒方式通知相关人员。 实现农产品生产环境的智能感知、智能预警、智能决策、智能分析。 ▲可展示不同时间段作物生长过程，进行年度生产过程对比，反映作物持续生长的差异性。 ▲可结合土壤墒情监测设备，实时监测土壤的水分、温度、pH 值等参数，为灌溉管理提供依据。 ▲可实时采集田间空气温湿度、大气压力、光照、二氧化碳、风速风向和降雨量等气象信息，指导作物得到适时适量的灌溉。 ▲可通过地面安装的监控设备，实时采集农田的图像数据，指导农业管理者农事管理。 ▲可根据不同作物的环境特性，设定适宜的预警阈值，数据异常情况将自动提醒相关农事管理者。				
--	---	--	--	--	--

		注：带▲号条款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的签发机构，必须符合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网站-信息查询-检测和校准实验室中已正式公布的结构化能力范围在线查询（查询内容包含认可的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认可的检测能力范围中是否包含软硬件产品类别），提供相关截图，未提供不得分，评委现场查询核实。				
9	数字农田移动端	实时查看田间虫情监测信息，对实时数据与历史记录进行查阅。 查看土壤多层墒情参数。 实时查看作物生长情况、田间农事操作情况等，实现远程可视化监控。智能控制田间智能设备及智能灌溉阀门的开启/关闭。 ▲可通过手机端，对物联设备的数据进行采集显示，设备异常预警提醒，生产设备的控制，如：智能灌溉等设备的联动，且可进行自动化设置，实现一对一、一对多、以及多对多的联动控制。 ▲可实现远程控制，调整环境状态，为作物创造适宜的生长环境。 注：带▲号条款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的签发机构，必须符合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网站-信息查询-检测和校准实验室中已正式公布的结构化能力范围中	1	套	56000	56000

		在线查询（查询内容包含认可的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认可的检测能力范围中是否包含软硬件产品类别），提供相关截图，未提供不得分，评委现场查询核实。				
		小计（元）	146000			
		合计（元）	561500			

